

请完整填写企业中英文名称，请使用简体中文填写。

中文注册名称				
英文名称				
行业	一级行业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二级行业 (请填写)		
排污设施实际地址	国家	省/自治区/直辖市/特别行政区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市/区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具体地址
	中国			
本企业或所属集团公司是否上市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			
如是上市公司，请填写	母公司中文注册名称	母公司英文名称	上市地点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股票代码
填报人信息 (PRTR数据表的审核意见将通过注册邮箱发送,请注意填写正确的邮箱地址)	姓名	职务	电子邮件	电话
数据年份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			
基于何种原因填报数据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		如为品牌客户推动,请填写品牌名称 (该项不会在网站显示,仅用于信息收集)	
生产经营主要产品 (在上年总产值和总利润中所占比重较大的,以及在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排放量较大的产品)				
生产工艺简述 (如印染、水洗、电镀等)				
产污环节简述 (如废水:印染产生、废气:定型产生等)				

数据年份是指所要填报的数据的年份而不是填报时间

请填写品牌客户名称

请注意单位

如果不涉及此项，数值请写0，并选择数据来源，
否则PRTR审核页面会出现红色N/A。

能源和二氧化碳	数值	计量单位	数据来源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GHG排放因子	计量单位	CO ₂ e	折标准煤系数	计量单位	吨标煤
固体燃料		吨		1.97	tCO ₂ /t燃料	0	0.7143	kgce/ kg	0
其中：	无烟煤	吨		1.86	tCO ₂ /t燃料	0	0.7143	kgce/ kg	0
	烟煤	吨		2.06	tCO ₂ /t燃料	0	0.7143	kgce/ kg	0
	褐煤	吨							
液体燃料		吨		3.02	tCO ₂ /t燃料	0	1.4286	kgce/ kg	0
其中：	原油	吨		3.17	tCO ₂ /t燃料	0	1.4286	kgce/ kg	0
	燃料油	吨		3.1	tCO ₂ /t燃料	0	1.4571	kgce/ kg	0
	柴油	吨		3.03	tCO ₂ /t燃料	0	1.4714	kgce/ kg	0
	煤油	吨							
液化石油气		吨		3.1	tCO ₂ /t燃料	0	1.7143	kgce/ kg	0
天然气		立方米		0.0022	tCO ₂ /m ³ 燃料	0	1.33	kgce/ m ³	0
外购电力		千瓦时 (kWh)		0	tCO ₂ /MWh	0	0.1229	kgce/ (kW·h)	0
外购蒸汽		吨		0.2873	tCO ₂ /t燃料	0	0.1286	kgce/ kg	0
所在区域电网 (请从右侧下拉菜单选择)									
总能耗		吨标煤					依据上述参考折标系数计算的总能耗 (仅供参考, 可自行核算)		0
万元产值能耗		吨标煤							
未来一年节能目标		吨标煤	/						
二氧化碳当量 (CO ₂ e)		吨					依据上述参考排放因子计算的二氧化碳当量 (仅供参考, 可自行核算)		0

总能耗计算可参考《综合能耗计算通则 GBT 2589-2008》

<http://c.gb688.cn/bzgk/gb/showGb?type=online&hcno=F2113A2857611297ECF9A1683BE77F15>

二氧化碳当量
计算可参照参
考排放因子计
算值，也可自
行核算。
请在下拉菜单
选择当地电网，
否则电力数值
无法核算进入
二氧化碳当量
值。如无法出
现下拉菜单，
请告知贵司所
属区域电网。

如您填报的为新版温室气体版 PRTR 数据表模板

温室气体排放信息			指标			
指标	数值	计量单位	指标	数值	计量单位	
温室气体排放总量		tCO ₂ e	其中：范围一的排放			
其中：化石燃料燃烧排放量		tCO ₂ e				
净购入使用的电力产生的排放量		tCO ₂ e				
		tCO ₂ e				
净购入使用的电力及热力	排放类型	数值	计量单位	数据来源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	
	净购入电力		MWh			
	净购入热力		GJ			
排放绩效						
指标	数值	计量单位	指标	数值	计量单位	
综合能耗		万吨标煤	万元产值能耗		吨标煤/万元	
主要单位产品温室气体排放强度		kgCO ₂ e/t	减排量		tCO ₂ e	
排放变化的原因说明						
是否设定减排目标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					
绝对目标	自基准年起的减排百分比	基准年	基准年排放(tCO ₂ e)	起始年	目标	
强度目标	自基准年起的减排百分比	单位	基准年	起始年	基准年排放	
目标调整的说明						

此项目为必填项,
请根据企业实际情
况填写

废水释放去向请填写污水处理厂的名称或者是具体的水体名称

污染物排放标准请填写标准名称、标准号、执行类别，如：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三级标准。如为纳管排放，则请提供协议标准，请写明每一个污染物因子的执行数值，如：COD 500 mg/L, SS 200 mg/L……可参考检测报告、环评报告、排污许可证等内容。

是否自有污水治理设施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	执行标准/污水处理厂接收标准	
工业废水排放去向		执行标准/污水处理厂接收标准	
生活污水排放去向		执行标准/污水处理厂接收标准	

中水回用量指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的水量

用水量和排水量	指标	数值	计量单位	数据来源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
新鲜水用量	-	万吨	/	
其中：自来水		万吨		
地表水		万吨		
地下水		万吨		
其他水		万吨		
中水回用水量		万吨		
其他回用水量 (如清洗、冷却、喷淋等)		万吨		
万元产值水耗		吨		

废水总量如超过用水总量，请在补充信息一表注释一栏说明

指标	数值	计量单位	数据来源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
废污水总量	-	万吨	/
其中：工业废水		万吨	
生活污水		万吨	

请注意单位

请根据排污许可证（正副本）或环评批复等相关内容填写，如该污染因子未做总量要求则无须填写。填写时请注意单位。

如果有数据，数据来源和计算方法则都需要填写，否则导入数据会出现错误，请检查全表。
请注意计量单位；请将污染因子填写齐全；
如未检出或低于检测限，数值请写0，并选择数据来源和计算方法。
如不产生该项污染物，则无需填写。

废水总量核定					
指标	数值	计量单位	指标	数值	计量单位
用水核定总量		万吨/年	排水核定总量		万吨/年
化学需氧量核定总量		吨/年	氨氮核定总量		吨/年
总磷核定总量		千克/年	总氮核定总量		吨/年

废水污染物		(更多污染因子请在“补充信息”工作表填写)				
指标	CAS编号	当年释放和转移总量	计量单位	数据来源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计算方法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是否为行业特征污染物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
化学需氧量	-		吨	V. 物料衡算法		
氨氮	-		吨	VI. 排污系数法		
悬浮物	-		吨	VII. 工程估算法		
五日生化需氧量	-		吨	XI. 企业自行核算		
总氮	-		吨	XII. 其他 (请在补充信息-注释栏说明)		
总磷	-		千克	无		
石油类	-		千克			
酚类 (挥发酚)	-		千克			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-		千克			
氧化物	-		千克			
硫化物	-		千克			
氟化物	-		千克			
总铬	-		千克			
六价铬	-		千克			
总砷	-		千克			
总铅	-		千克			
总汞	-		千克			
总镉	-		千克			
苯胺类	-		千克			
硝基苯类	-		千克			
苯系物	-		千克			
总镍	-		千克			
总铜	-		千克			
其他	-		千克			

更多污染物可以在补充信息工作表中填写

1. 请根据检测报告将污染物因子填写齐全。
2. 填写时请注意单位。
3. 污染物释放与转移总量计算方法可参考：假设COD排放浓度为80mg / l, 年废水排放量为100万吨，则COD排放量=100*10000*1000 (转化成升) *80 (浓度) / 1000/1000/1000 (转化成吨) =80吨

请填写是否为行业特征污染物

请注意单位，质量mg 转换成标立。

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请填写标准名称、标准号、执行类别（一级二级、表一表二）。如：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3271-2014）表2 什么类型的锅炉。可参考检测报告、环评报告、排污许可证等内容。

是否有工艺废气治理设施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	是否有锅炉废气治理设施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	执行的排放标准	
废气量					
指标	数值	计量单位	数据来源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计算方法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请填写标准名称、标准号、执行类别，如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3271-2014) 表2。
废气总量	-	万标立方米	/	/	
其中： 工艺废气		万标立方米			
燃烧废气		万标立方米			
废气总量核定					
指标	数值	计量单位			
二氧化硫核定总量		吨/年			
氮氧化物核定总量		吨/年			
挥发性有机物 (VOCs) 核定总量		千克/年			
烟尘核定总量		吨/年			
粉尘核定总量		吨/年			

请根据排污许可证（正副本）或环评批复等相关内容填写，如该污染因子未做总量要求则无须填写。填写时请注意单位。

燃烧废气指燃煤、油、气锅炉、烘干炉、锻造加热炉，退火炉及其它燃料燃烧炉窑在燃烧过程中所排废气总量。

废气污染物	(更多污染因子请在“补充信息”工作表填写)						
	指标	CAS编号	当年释放和转移总量	计量单位	数据来源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计算方法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	是否为行业特征污染物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
二氧化硫	7446-09-5			吨	A. 排污申报文件 B.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C. 清洁生产审核报告 D. GCA审核报告 E. 其他第三方审核/审计报告 J. 根据在线实时监测数据 K. 根据监督性监测数据 L. 根据委托第三方检测数据 M. 根据企业自行监测数据 H. 其他 (请在补充信息-注释栏说明) 无	V. 物料衡算法 VI. 排污系数法 VII. 工程估算法 XI. 企业自行核算 XII. 其他 (请在补充信息-注释栏说明) 无	
氮氧化物	-			吨			
烟尘	-			吨			
颗粒物	-			吨			
硫酸(雾)	7664-93-9			千克			
铬酸(雾)	7738-94-5			千克			
硫化氢	7783-06-4			千克			
氯化氢	7647-01-0			千克			
氟化氢	74-90-8			千克			
硫化物	-			千克			
氟化物	-			千克			
氢/氯气	7664-41-7			千克			
总挥发性有机物(TVOCs)	-			千克			
非甲烷总烃	-			千克			
总铅	-			千克			
总汞	-			千克			
总镉	-			千克			
苯系物	-			千克			
硝基苯类	-			千克			
苯并[a]芘	50-32-8			千克			
丙烯腈	107-13-1			千克			
光气	75-44-5			千克			
苯	71-43-2			千克			
甲苯	108-88-3			千克			
二甲苯	1330-20-7			千克			
甲醛	50-00-0			千克			
硝酸/硝酸雾	7697-37-2			千克			

填写是否为
行业特征污染物

如果有数据，数据来源和计算方法则都需要填写，否则导入数据会出现错误，请检查全表。
请注意计量单位；请将污染因子填写齐全；如未检出或低于检测限，数值请写0，并选择数据来源和计算方法。如不产生该项污染物，则无需填写。

- 1.请根据检测报告将污染物因子填写齐全。
- 2.填写时请注意单位。
- 3.废气计算方式：

废气污染物排放量 (公斤) = 污染物浓度 (mg / m³) * 废气排放量 (标立方米 / 年) / 1000000
或计算各个排放口的运行时间*排放速率，然后相加。

更多污染物可以在补充信息工作表中填写

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量是指通过综合利用（用回收、加工、循环、交换等方式从固体废物中提取或者使其转化为可以利用的资源、能源和其他原材料）的固体废物数量。

请填写具体数值，请勿填写
百分数或其他形式数值

请选择成分、来源、处置方式、转移对象

不包括生活垃圾

指标	数值	计量单位	数据来源 (请从下拉菜单选择)
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产生量		吨	
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量		吨	
危险废物产生量	0	吨	
未来一年危险减量目标		吨	/

如危险废物在此处未填写或者填写不下, 请在补充信息中填写

填写重金属、化学品、矿物油等

当年产生量和转移量需要数量一致，若不一致请在补充说明—表注释一栏说明未及时转移的原因。

请填写注释

如果前表“数据来源”、“计算方法”、“危险废物来源”、“处置方式”选择了H、XII、e这三项，请在补充信息注释中解释说明。

PRTR审核栏目所有红色N/A项需要在相应的表格中进行修改。

企业基本信息											
中文注册名称	N/A	行业	一级行业		二级行业						
英文名称	-		N/A		-						
排污设施实际地址	国家	省	市	具体地址							
	中国	N/A	N/A	N/A							
本企业或所属集团公司是否上市	N/A	如是上市公司, 请填写	母公司中文注册名称	母公司英文名称	上市地点	股票代码					
填报人信息	姓名	职务	电子邮件		电话						
	N/A	-									
填报年份	N/A										
基于何种原因填报数据	N/A		如为品牌客户推动, 请填写品牌名称								
生产经营主要产品											
生产工艺简述											
产污环节简述											